

■新作聚焦 何建明《革命者》：

悲壮的英雄之歌 不朽的精神丰碑

□沈文慧

英雄是民族最闪亮的坐标，是民族精神、民族气节最典型的表征。书写英雄、礼赞英雄，是文学的永恒主题和重要使命。作为一部革命历史题材的报告文学，何建明的新作《革命者》既是对上海革命历史的深度呈现，更是对革命烈士的深情礼赞，是献给革命英烈和当代中国的正气歌，是悲壮的英雄之歌，更是不朽的精神丰碑。

在中国革命历史中，上海作为中国共产党的诞生地和早期中共中央机关所在地，因其地位特殊、意义重大，白色恐怖下牺牲的革命者难以计数，仅上海龙华和南京雨花台两座革命烈士纪念馆展示的就有约3000位先烈的事迹。如何书写波澜壮阔的上海革命史和如此庞大的烈士群体，对任何一位报告文学作家而言，都是巨大的挑战。《革命者》创造性地吸纳了“史传叙事”“依年布事”“事系于人”等中国传统叙事智慧，选择上海革命史中具有特殊意义的重大事件和时间节点，以详实、准确的史料为基础，概叙其来龙去脉，提纲挈领、要言不烦。作品对中国共产党诞生、第一部中文版《共产党宣言》的诞生、黄仁惨案、顾正红惨案、五卅惨案、五卅运动、四一二反革命改变等重大历史事件和重要时间节点的叙述都采用了这种方式。全书以上海革命发展历程为主线，银线串珠般地串联起这些重大历史事件和重要时间节点，以极其俭省经济的笔墨勾勒出上海革命历史的史诗画卷，尤其是对上海大学这座革命熔炉的隆重书写，充分体现出上海红色革命文化的厚重、博大和深广。对每个重大历史事件和时间节点中的关键人物、重要场景和典型细节则浓墨重彩、精雕细刻、栩栩如生。

《革命者》中具有强烈艺术感染力的文字比比皆是，“真理的味道是甜的”“囚车上的婚礼”“瞿秋白的上大课堂”以及众多革命烈士牺牲时的悲壮情景，都令人过目不忘，读来撼人心魄。善于调动各种艺术手法，以简洁明快的笔法写人叙事，尤其是细节、场景的细腻生动呈现，极具现场感和镜头感，是何建明报告文学形成持久魅力的重要艺术手段。

这种叙事策略的合理运用，在思想内涵和艺术表达两个层面都收到举重若轻、事半功倍的艺术效果。在思想层面，宏大的革命历史和历史进程中具体鲜活的革命人物及人物命运交相辉映，体现出革命者在革命历程中的重要作用。艺术表达上，严谨的历史叙事与逼真的文学叙事相辅相成，“史”与“诗”高度融合，历史的真实性与文学的审美性相融相生，为革命历史题材报告文学写作提供了很好的借鉴和示范意义。

“文学是人学”。“人”是文学无法缺席的存在，把“人”写活了、写透了，这样的作品一定是成功的。“人民既是历史的创造者，又是历史的见证者”，波澜壮阔的上海革命史是由前赴后继的革命

者用鲜血、生命、理想和信念缔造的，他们中的大多数并非土生土长的上海人，同样的革命理想和革命目标使他们从祖国的四面八方汇聚到上海，共同掀起早期中国革命的风浪狂潮。《革命者》重点书写的是上海革命风云中的革命者，因为这些革命者的精神风骨彪炳史册，他们坚定的信仰、顽强的意志、不屈的精神、炽热的情怀，惊天动地泣鬼神。但被人们了解、熟悉和纪念的革命烈士其实并不多，他们中的绝大多数只能在浩瀚的党史资料和革命史志中留下片言只语的简单介绍，更有一些革命者隐姓埋名始终不为人知。何建明坚信：“文学要书写民族最闪光的精神，那就是革命者的精神”，“这些在新中国成立前被黑暗吞没的革命者值得被更多人了解、铭记。”为此，他不仅生动再现李大钊、陈独秀、陈望道、恽代英、邓仲夏、瞿秋白、罗亦农、汪寿华、赵世炎等大家比较熟悉、曾经叱咤风云的革命领导者，而且以更细致的笔触、详实的史料、深情的关注展现黄仁、顾正红、何秉彝、刘华、陈延年、陈乔年兄弟、黄竞武、“吴江秋瑾”张应春、“中国保尔”许包野、“晓庄十烈士”、龙华二十四烈士等近300名革命英烈，何建明采用以点带面、点面结合、详略有致的艺术手法，将这些沉睡在历史深处的年轻生命唤醒、激活，他们带着特有的气质、表情、呐喊和呼号向我们走来。

阅读《革命者》，我不断想到罗曼·罗兰的《巨人传》，想到他对英雄的经典界定：“世界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那就是按世界的本来面目去看待它，并且爱他。”在他看来，英雄的伟大“固然来自坚强的毅力，同时也来自所经历的忧患”。某种意义上，《革命者》就是中国革命的“巨人传”。何建明并不讳言上海革命历程中曾经遭受的巨大挫折和失败，但作家的重点并不在于指责路线错误给党和革命造成的巨大损失，也不在于申讨叛徒的罪恶和可耻，而是要在革命的挫折和低谷中观照革命者的价值选择和精神世界。何建明从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出发，客观分析其产生的历史原因，尤其是对人物的书写摆脱了简单化、标签化窠臼。因路线错误和叛徒告密，20年代末至30年代初，上海革命遭到严重挫败，复杂而残酷的革命实践，每时每刻都在考验每一位革命者的能力和理想信念，在上海革命的至暗时刻，“职务越高，牺牲的概率越大，他们义无反顾”，“历尽劫波兄弟在”，“吹尽黄沙始到金”，“革命者的高贵，就在于直面死亡，无私无畏”。

“无情未必真豪杰”，读《革命者》，我们不仅震撼于革命者对革命信仰的无比忠诚、无比坚强、无比英勇，更感慨于他们对妻子、对丈夫、对家人丰沛炽热的情感。那一封封在为革命辗转奔波的间隙，写给挚爱亲人的书信，字里行间流淌着青春的激情、忠贞浪漫的爱情和无微不至的



温情。“爱”是滋养革命者心灵情感的甘泉，更是支撑他们革命到底的不竭动力。“为了革命事业，无论你活着，还是牺牲了，我都将永远、永远地守护在你身边。”这是“爱”的誓言，更是革命的誓言。而革命者写给亲人的“不要怕”“忘了我”“向前看”的临终遗言，则一字千钧，最简短的文字蕴含着最丰厚的精神，体现了革命者博大的胸怀、高远的境界。因为这些书信和遗言，我们得以窥见革命者丰富的情感和心灵世界，看到他们铁血人生的另一面——作为普通人的一面，正如托尔斯泰在信中喜欢自称的那样，他有一个最美、最温馨的名字，就是“我们的兄弟”。书写英雄、礼赞英雄，却并不“神化”英雄、刻意拔高英雄，这是何建明英雄叙事的重要特色，也是形成他英雄叙事强大艺术感染力的重要原因。

行文至此，我再一次想起罗曼·罗兰《巨人传》中的话：“他们锻造世界，充实伟大的灵魂。他们是力量，是生命，是神明。谁懂得品尝它们，便能体会活着的价值和离开人生的甜蜜。”在高度发达的现代信息社会，人们对光明、正义、自由等美好幸福的一切已习以为常、司空见惯，革命先烈们曾经经历的血雨腥风、壮怀激烈、流血牺牲对当代年轻人而言，相当遥远和陌生。“崇尚英雄才会产生英雄，争做英雄才能英雄辈出”，《革命者》带领读者重返英雄的精神世界，瞻仰在革命激流中绽放的青春之花和革命者用初心垒起的精神丰碑，充满昂扬向上的、感人肺腑的力量，是早期革命历史题材创作的重大收获，也是上海革命文化的集中呈现，其重大意义不仅在文学层面，更在社会学层面。

■短评

■关注

说起小说写作的老师，有人提到出色的同行、聪明的读者、挑剔的编辑以及睿智的评论家。没错，当一个小说家回望，他会感慨和感激：在写作道路上艰难跋涉时，是道路两旁的这些人给予自己前行的力量和掌声，他们当然称得上是自己的老师。此外，提到最多的写作老师，当数经典作品。作品是最无言最博学最慷慨的老师，经典作品提供的技艺和能量哺育了一代又一代小说家。

这种普遍的师承关系，早已成为文坛佳话，像传奇一样流传着。马尔克斯28岁时，出版过一本小说，得了一个文学奖，“可是仍在巴黎漫无目的地飘荡着”。此时的他以福克纳和海明威为师，常做的事是拆解两人的作品，拆到不能再拆，直到了解作者个人的写作模式，再装回去。翻开那些著名作家的传记，我们看到几乎每个作家背后都站着一两位甚至更多著名的作家、作品，诸如海明威背后是伍德·安德森，卡佛背后是约翰·加德纳，玛莎·吉斯背后是卡佛，伍尔夫背后是乔伊斯，等等。这些或隐或明的写作师承线索，几乎串起来整个20世纪伟大文学的成果，形成了一条无与伦比的文学生态链条。

但是，读过近年来文学期刊上刊发的一些小说后，我隐约感觉到，今天更年轻一拨的写作者，他们的写作似乎正在远离那些伟大经典作品的熏染和哺育，或者说他们的写作看不到与伟大作家作品的某种师承联系。这里或许包含两种情形，一是有意为之。今天年轻的写作者谁没在经典里浸泡过呢？有人是创意写作研究生毕业，有人说起崇敬的大师也是一个又一个。他们的写作仿佛任说：经典虽在我心中，但我为创造一个时代之作品而有意识地远离经典，我只做我自己。二是无意为之：我本就没读或者走马观花地读了，没像马尔克斯那样拆读经典，没从经典里获得写作经验和能量，只是顺着当下流行的热门路子写着，写到哪儿算哪儿。

如是观察，第一种情形有，但这样的人凤毛麟角，多数作品显示出写作者的“经典荒”。因为在这些小说的字里行间我们读不到站在前辈经典肩膀上的思考和写作，从小说观念、结构形式到叙述语言，均看不到经典作品的影子和经典作品带来的写作焦虑感，当然更看不到依仗对经典的超越。相反，在经典作品中早已解决的写作难题，在我们眼下的作品中依然成为束手无策的难题；在经典作品中早已规避的写作陷阱，在我们眼下的作品中一次次地再犯和重蹈。

比如说小说观念。很多年轻小说家喜欢写下乡青年人进城后为在城里立住脚，与城里人结婚，赶上拆迁，争斗一场，发点小财后情感遇到暗礁，卷入另一场争斗，判刑坐牢，结局一场空……整个小说在巧合的社会事件中兜圈，很好读，写得也细腻，但是小说一直没有进入艺术的层面，没有将读者带入性格命运和人性命运的层面，未免十分可惜。如果作者琢磨过《德伯家的苔丝》和《包法利夫人》，他的写作就会获得一种新的观念：小说必须由社会层面进入艺术层面，将特殊事件作一般化处理，即将事件背景化，小说主体回到“人”，即人的情感和价值上，比如对苔丝为爱生存亦为爱毁灭的人物塑造、比如艾玛身上那种追求完美而遭遇欲望与现实冲突的普遍困境，将一个短期的社会事件变成了一部历久弥新的小说艺术。比如小说技巧上，这类由巧合推动的小说，如果没有将巧合叙述转为主题叙述，那这类小说只会是短时的热闹，而不会是艺术上的成功。显然，经典作品已经解决了的问题，在新作家这里又成了大问题。

年轻写作者对经典的忽视和漠视，不禁让我们怀念起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来，那时所有有野心的年轻作家都在寻找自己写作上的精神导师和技巧老师，背诵、拆解、辩论甚至模仿经典作品成为一时热闹。莫言称之为“灼热的高炉”，围着经典作家和经典作品，像围着巨大的“灼热的高炉”烤火一样，有的人烤暖了和了，有的人烤得快融化了，然后再开始逃离经典，开始创造自己的经典。如果没有被经典烘烤的过程，就没有逃离，就难有新的经典诞生。我们不必记住，我们今天所处的技术世界，改变意味着进步，但我们所处的艺术世界，改变并不意味着进步，那些永恒的情感和思想早已存在于经典作品之中，真正的经典永远不会落满灰尘。而新经典的创造，总会有经典的足印和回声。

无论怎么说，写作要有来路，除非你是五百年一遇的天才，你不需要来路，你只有奉命写下去的路，否则，你想写出点名堂，必须有来路，这来路就是无数的经典作品。远离经典熏染和哺育的代价，将会带来写作后劲的匮乏和写作水准的衰退。这或许是年轻写作者该警惕的事情。

写作必得有来路

□石华鹏

锐评·锐见

中国作协创研部
文艺报·合办

■第一感受

朴素的物语与灵韵的乡土

□房伟

在当下文坛，乡土散文不是一个很好驾驭的文体。过于用力，难以引发情感共鸣；过于轻松，则流于趣味，缺乏深刻。郭立泉的乡土散文很好解决了这些问题，他笔下那些乡愁、乡恋，都转化为具体可感的形象与故事，既有丰富的文字趣味，又有意味深长的深刻主题。散文集《黄河口的庄稼》就是这样一部佳作。

郭立泉眼中的庄稼并非静默植物，它们都一样都有自己的性格和感情。它们像人一样以各种美丽的姿态存活于世，拥有众多美好的品德，在它们影响下，农人们也练就了吃苦耐劳、善良仁义等精神。在《我数数你长了多少只耳朵》《深埋在地下的诱惑》《蛙鸣一直嚼着我的耳朵》等篇章中，我们感受到庄稼的“牺牲”精神给农民带来的物质满足，从而获得简单而真挚的温情，姐姐的关爱、嫂子的能干以及她们和庄稼之间的深情厚谊，这些都是再多的物质换不来的。通过亲身体验和仔细观察，作者将乡间的野趣、庄稼的个性和人的经历结合起来，谱成了一曲动人的大地之歌。

《黄河口的庄稼》具有一种朴素之美。有时间，散文热衷于繁复晦暗的隐喻与不可言说的象征来表现乡土主题，但乡土散文即如乡土本身，表现朴素的含义和直击人心的共鸣，大概更能激发人们对乡土散文更大的阅读兴趣。但朴素不等于鄙陋，简约不等于简单。《黄河口的庄稼》中，那些小麦、大豆、高粱都被作者以生命的名义，赋予了诗意的灵光。郭立泉用朴素的文字切入土地深处的痛苦与快乐，怀着敬意与庄稼对话。他以朴素平等的目光去看待这些五谷杂粮，有时把他们当作温暖的母亲，如《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暖我一生》，有时又把他们当作倾慕已久的爱人，如《沟边》，这一切都来源于庄

稼与人类之间的朴素共情。

郭立泉擅长描写庄稼，仿佛丹青高手，笔笔精妙，将种种庄稼刻画得栩栩如生。他又有着知识考古学般的“博物”趣味，从《诗经》《山海经》《博物志》到《昆虫记》《物种起源》，他求本溯源地寻找大地上的事物的前世今生。作家选取的独特视角也为其散文增加了鲜活可爱，《我想住进你的香囊》中，他会以庄稼的视角去看人与事物，多层次展现各类庄稼特性。他笔下绝大多数篇章中都充斥着“庄稼”与“庄稼”之间发生的故事，歌颂庄稼的同时也见证人性的美好。

从早期“批判乡土愚昧”到“乡土的牧歌”，再到人类学意义的诗意乡土重现，乡土文学其实是人类不断反思自身，寻找“生存灵韵”的过程。出生在黄河口的郭立泉，从小在农村长大，会做各种农活，对于众多农作物的特性可谓了如指掌。在作品中，我们可以深刻地感受到他对庄稼的质朴深情，对渐渐消逝的农耕文明的怀念与惋惜。作家真正站在一个农人立场上，对于农村生活作出反映，展现农事的艰辛和收获的喜悦。《蜷缩与守望》《黄河口的庄稼》等深情回忆了爷爷作为“河子西的王”对于黄河口庄稼的守护。他对庄稼的深情，正来自于骨子里的热爱。

《黄河口的庄稼》是一个满怀赤子之心的“大地之子”献给庄稼和农人的赞歌，充满诗意的温情，令人流连忘返，感慨颇多。作家对庄稼的感恩与敬意贯穿各篇散文，他用细腻而纯粹的笔触、真挚的情感为我们展现黄河口种植的各类庄稼。全书就像是由一首首美妙的诗歌构成，述说着人与庄稼之间的浓液真情。作家对于黄河口庄稼的忠贞与怀恋更是长年岁时迷惘而真切的心事、遥远而热烈的爱情、温暖而感人的亲情的追忆。

哲学性与内在自我

——孔令剑诗简评 □杨 鑫

诗把“声音”本体化，视世间的一切均为声音的化身，把声音“世界化”，或把世界为“声音化”，这在我还是第一次见到，读到声音与所写事物的合理的契合点，把“声音”具体化为这不同的具体事物，无疑是很有难度的，如果找到比较少的对应物，这也许并不难，难在作者能在非常多的事物上都能作恰当的声音的对应、比附，足见其致思之专、之深、之细、之精。

孔令剑的“大词抒写”是一种诗歌类型学意义上的哲学化诉求，但这些哲学性的诗作同一般的哲理诗不太一样，因为“大词”只是他诗歌哲学化最为表层的特征，但其最重要的特征是总体诗意的哲理追求和主题性的哲理表达。另外，孔令剑的诗在题材和含意上都更驳杂，其哲理化属性除了大词抒写的偏好以外，还有几个重要特征：形而上的理性指向、自我内在的追问、诗人主体的“身份确认”。

单是他的一些诗篇就具有浓厚的“形而上”意味，比如《不可测量的闪电》《部分的部分》《爱怀疑的鸟》《诗歌的颜色》《世间辞》《高度》《永恒》《动与静》《时间孩子》《多和一》等，它们有文学化的象征意味，也具有哲学命题、哲学范畴的意味。而更多的诗作，诗篇虽简短，却同样有“形而上”的内蕴，这里仅以《庭院里的柿子树》为例：“过去的事情并没有发生，现在/只是一团燃烧的块状黄金/柿子树的黑枝也只是丢掉了/叶子在时光里的碎语/它们都不属于过去/沉默的，坚硬的核在内部/什么也不证明/就像秋风走向冬天的途中/并不携带多余的东西/一段奔跑中的喘息也总是在尽力/减少热度。在庭院里静坐/一百年的庭院，它只是在等/主人在另一个一模一样的地方/倾听女佣诵读经书”。在“时间不变”的意义上，庭院里柿子树的落叶、结果和柿子的成熟，与“主人”在“庭院”“倾听女佣诵读经书”是没有什么本质上的不同的，即“它们”都是时间里的匆匆过客，“它们”的存在和不存在、变与不变，只是在证明时间在永远前

行，逝而不返。或者说，“它们”只有作为时间的见证者才有存在的意义，才能显出某种“永恒性”。这首诗哲学化的用意显然被作者用上乘的诗艺做了巧妙隐藏，但仍然能够被解读和把握，只是其有效性很显然也只属于哲理这一视角。

孔令剑诗作的“自我内在性”，也是比较显见的，比如《回忆之笔》的“回忆”，《吞噬》《恐惧》《言说》《领悟》《不惑》等即都有明显的主观色彩，都可统归在有我之境之列，而其诗集第四辑的名称就叫《自我与花枝》，这“自我”更是摆在明处的。但这“自我”仍是哲思的对象，比如“爱怀疑的鸟飞过夜空/隐于夜色有如隐于自身”；“爱怀疑的鸟也不信任彩色气球/在自我意志的地平线上/被包裹的虚无仍是虚无/它只在上升的贪恋中获取意义”。很显然，“鸟”“气球”“自我意志”都只是个借喻，哲学意义上的虚无才是它们要表达的意旨。《请你猜谜》在关键词上涉及：重复、记忆、成熟、真相的显露、情欲、局限、转化等，它们既构成对外部世界的指涉，又构成对人的内在精神的模拟，因为“谜”可以是客观的存在者，而“猜谜者”却只能属于人的精神行为。于是这“猜谜”就变成了“星星们聚在一起猜谜/猜中者赢得一枚闪闪的金币/现在我把这些金币打造成/一个个汉字送到你手里/请你猜谜，请你猜谜”。其文学性的语义告诉我们，夜空中的点点繁星就是“谜”，也是在“猜谜”，这“谜”又无非是事物如其所是的存在逻辑，而“猜谜”则是人对这“逻辑”的“赋义”的精神行为，一种人文或自我的文化创造，而能把梦幻般的“星星”变成有“谜”的汉字，又热情地召唤人来“猜谜”者，我认为非诗人莫属。

不难看出，孔令剑的诗是“哲学性”的，同时也总显出“有我之境”的一些格调意趣。他是怀着宏大目标追求的诗人，这追求的路上竖着两面旗子，一面叫“哲学性”，一面叫“内在自我”。